

# HUMOROUS STORIES

# SHOLOM ALEICHEM HUMOROUS STORIES

外国幽默作家丛书

HUMOROUS STORIES

HUMOROUS STORIES

## 洛姆—阿莱赫姆 幽默小说选

洛姆—阿莱赫姆：著  
汤真 戴骢 等：译

THE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人民文学出版社

I512.44  
X293

HUMOROUS STORIES

HUMOROUS

STORIES

-88

外国幽默作家丛书

SHOLOM ALEICHEM HUMOROUS STORIES

肖洛姆—阿莱赫姆  
幽默小说选

[俄] 肖洛姆—阿莱赫姆

汤真 戴骢 译

THE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人民文学出版社

Sholom-Aleichem  
Selected Humorous Storie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肖洛姆·阿莱赫姆幽默小说选 / (俄)肖洛姆·阿莱赫姆著; 汤真,  
戴骢等译. — 北京: 人民文学出版社, 2006  
(外国幽默作家丛书)

ISBN 7-02-005459-5

I. 肖… II. ①肖… ②汤… ③戴… III. 短篇小说—作品集—  
俄国—近代 IV. I512.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11534 号

责任编辑: 刘开华 装帧设计: 刘 静

责任校对: 常 虹 责任印制: 李 博

肖洛姆·阿莱赫姆幽默小说选

Xiao Luo Mu A Lai He Mu You Mo Xiao Shuo Xuan

[俄]肖洛姆·阿莱赫姆 著

汤真 戴骢 等译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http://www.rw-cn.com>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编: 100705

北京季峰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 176 千字 开本 880×1230 毫米 1/32 印张 7.125 插页 2

2006 年 4 月北京第 1 版 2006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0

ISBN: 7-02-005459-5

定价: 15.00 元

## 前　　言

肖洛姆·阿莱赫姆(1859—1916)是一位俄国犹太作家。有人称他为“犹太人的海涅”、“犹太人的狄更斯”或“犹太人的契诃夫”，更多的人称他为“犹太人的马克·吐温”。有一次他到达美国时，马克·吐温去欢迎他，对他说：“我一定要来看你，因为我知道，我是美国的肖洛姆·阿莱赫姆。”

一切比拟都不能完整地说明问题。

肖洛姆·阿莱赫姆到底是怎样一个作家呢？他是一个“才能非凡的讽刺家和幽默家”(高尔基语)，是一个在沙皇俄国的犹太人的特殊环境里经历了自己特殊的生活道路的现实主义幽默艺术大师。

肖洛姆·阿莱赫姆的真名叫肖洛姆·拉比诺维奇。他在一八五九年生于乌克兰的彼莱耶斯拉夫尔镇。童年时，他的母亲就在一次流行的霍乱中死去了；家里很穷，他不得不一度帮助料理父亲开设的乡下客栈。这段艰苦而悲惨的生活，充分反映在他的自传体小说《来自市集》一书中。

这位未来的作家，像一般犹太人一样，小时候受的是宗教教育。但六十年代，即在他的童年时代，犹太人中间开始了一个要求获取新知识的所谓“启蒙运动”——这个运动实际上是当时席卷全俄国的解放运动的一部分——他父亲受了些新思潮的影响，后来就把他送往当地的学校里去读书。帝俄学校的教育，一方面固然竭力向学生们灌输服从沙皇和贵族的思想，一方面却也使年轻的

肖洛姆－阿莱赫姆学会了俄文，发现了俄国文学的宝藏，接触了俄国文学中的人道主义和为人类解放而斗争的先进思想。正因如此，他一登上文坛就站到了当时正在跟腐朽落后的制度进行斗争的开明的犹太新文学的一边。

肖洛姆－阿莱赫姆一开始正式从事文学活动时，就不用当时习用的希伯来文的“教义”语言，而用人民说话的语言，即意第绪语（Yiddish）进行写作。他所取的题材，不是当时文学上一贯采用的《圣经》神话，而是真正的生活、犹太低层人民的痛苦生活。因此，在他发表了不多几篇作品后，人民就立刻认识了这位有力的现实主义作家，把他看做是他们的弹唱诗人、他们的战士和儿子，给予了他热烈的欢迎和爱戴。正如他的笔名“肖洛姆－阿莱赫姆”——原是犹太人相见时常用的问候语“愿你平安”——一样，他在人民中间深深地扎下了根。

肖洛姆－阿莱赫姆决定以写作作为他的职业，但是从此他就开始了当时文人的艰苦生活。他为了生活，不但得努力写作，而且还得到处奔走，并和出版商订立非常苛刻的合同。

一九〇五年，在基辅经历了帝俄统治者对犹太人的大屠杀之后，肖洛姆－阿莱赫姆决定移居到美国去。他游历了欧洲诸国，于秋天到达纽约。但是他在那里没有逗留多久。他的人民在呼唤着他。一九〇八年，他又回到了俄国，遍游了俄罗斯犹太人聚居的城镇。那时他已是很有名的作家，他到处都受到人民群众的热烈欢迎。

但是声名并没有把肖洛姆－阿莱赫姆从贫困中解救出来。他不但贫困，而且患了肺病。一九〇九年，因肖洛姆－阿莱赫姆五十岁生辰而成立的委员会为他募集了一笔基金，这才算把这位大作家从出版商那儿“赎买”了出来。

肖洛姆－阿莱赫姆写过长篇、短篇、剧本、诗和评论。但是在短篇小说的领域里，他的才能得到了最充分最完美的发展。他的

短篇小说一共有三百多篇。所写的题材，是犹太人在沙皇专制和资本主义的双重压迫下以及荒谬的宗教观念中所过的艰难生活。他的作品深刻反映了犹太民族的痛苦和他们渴望幸福生活的愿望。

八十年代初期，在沙皇俄国的犹太人只被允许居住在当今乌克兰、白俄罗斯和立陶宛的一部分壁垒森严的地区内。这些地区就是所谓“犹太人居留区”。犹太人不但不能自由选择居住地，而且不能自由挑选职业。他们不准在政府中担任任何职务，在军队中只能当士兵。他们几乎不被允许接受教育：在当地中学和大学中的犹太人不能超过学生总数的百分之二或百分之三。甚至在居留区内，他们也不准住在乡村里，不能经营农业，而当时那些地方除小手工业工场外，很少有工厂企业，因此，许多犹太人都找不到工作。他们只能当裁缝、鞋匠、理发师、澡堂伙计……

苛刻的法律，只有对于大资产阶级是例外。穷苦的犹太人都挤在居留区的小市镇上。这些没有糊口之道的穷犹太人——被官方称为“过剩的犹太人”——为数共达两百万之多。

这些“过剩的犹太人”是怎么生活的呢？他们是怎样看待这种生活的呢？他们对生活是不是存着希望和存着什么样的希望呢？——这就是肖洛姆·阿莱赫姆的作品所要告诉我们的。

肖洛姆·阿莱赫姆在他的许多作品中，都描绘了他称之为卡斯里莱夫卡这个虚构的市镇。在这个市镇上，“犹太人挤得像罐头里的沙丁鱼，而且据说还在繁殖起来”。这个市镇上的一个居民一次到了巴黎，看到了著名的犹太大资本家洛特柴尔德。“搬到我们的卡斯里莱夫卡镇上去住吧，”他对洛特柴尔德说，“在那儿你决不会死，因为自从卡斯里莱夫卡成为一个市镇以来，从来就没有一个富翁在那儿死过。”

帝俄时代的犹太人的穷困是极度的穷困。一个犹太人因为偶然的机会，给自己害病的孩子请来了一个大夫，他成了一个“最幸

福的人”；一个裁缝为了能有一只羊，给可怜的孩子们吃些奶，结果丢掉了自己的性命；一个乐师，因为得到了一个卢布买中饭吃，兴奋地叫全家人为你一连开上两个音乐会……肖洛姆－阿莱赫姆就是这样淋漓尽致地描绘了卡斯里莱夫卡这类市镇的可怕环境中的犹太人的这种痛苦生活，而他选择的描绘方式是幽默。幽默使作家能够深刻地揭露那种戕害人民的近乎荒诞的悲惨生活，同时也使作家能够较好地来暴露人民精神上的可笑面。

在《永生》中，心地善良的主人公本想做件好事，结果却受一个又一个人的蒙骗，花了不少冤枉钱，还被关进了监牢。“从此以后，一听到人家讲起永生，我就赶快逃跑了。”在《菲雪尔教师》中，教书先生菲雪尔，一年只能在过节时回到家中两次。他一生都埋头在宗教书上，甚至从来没有看见过大自然。他不惜“九死一生”，冒险“掉进”那只破烂的小船，渡过刚刚解冻的布克河去，以求回家过极端重要的逾越节……肖洛姆－阿莱赫姆显然是嘲笑了这些人，不过他知道，他所嘲笑的人是无辜的，他们之所以显得可笑，这都是苦难的生活和社会所直接造成的。

《造化弄人》和《时乖命蹇》中的主人公美纳汉－曼德尔是一个典型的小资产阶级空想家。他一心想沿着社会的阶梯往上爬，以便发财致富，却一次又一次地从这个阶梯上摔下来，非但没有发家致富，反而连仅有的一点本钱也蚀个精光，以致债台高筑，有家归不得，还闹出许多危险的笑话。在《造化弄人》中，曼德尔在与人一起做婚姻生意时竟把两个青年女子撮合到一起了。而在《时乖命蹇》中，与他合伙做人寿保险生意的人原来是两个杀人不眨眼的骗子，吓得他灵魂出窍……

作家在描述普通犹太人的艰难生活的同时，善于在最平凡的人们，甚至在那些可笑的、被生活压迫成畸形的人物身上发现人的可贵的品质。《假如我是洛希尔》里的神学教师由于生活里没有最基本的享受而产生了各种虚无缥缈的幻想。可是在他饿着肚子的

时候他还是幻想着造福人们，“结束所有的战争”。《倒霉的人》里的小偷为了家里的孩子而去偷窃，可是当他忘记了自己的“职业”时，他竟是一个光明磊落、心地善良的人！

肖洛姆·阿莱赫姆还写过许多儿童故事。《神学教师波依阿斯》用孩子的语言讲述了一群孩子对凶狠的神学教师的反抗。《玛土撒拉》描写的却是一匹老马由于孩子们的顽皮而发生的悲剧。作者把马人格化了。从马类的思维中我们看到了卡斯里莱夫卡人们因循守旧、苟安偷生、逆来顺受、原地踏步却以为生活在前进的另一种精神面貌。

确切地说，《雅歌》不是幽默小说，它是一篇爱情故事。年轻的小伙子为了追求理想而背叛了家庭，抛开了传统的习惯，最终失去了心爱的姑娘。小说写得十分优美、动人，富有诗意。这样的作品是不多见的，它值得人们反复地去读，去欣赏，去品味。

肖洛姆·阿莱赫姆承继了犹太启蒙文学的优良传统，也深受俄国古典作家果戈理、萨尔蒂科夫·谢德林和契诃夫等人的影响。他的幽默不是供人茶余饭后消遣的笑料，而是充满人情味的辛酸的倾诉。他善于把一段伤心的故事写得使你读了不能不发笑，而一篇滑稽的故事又使你读了不由得流下眼泪。

肖洛姆·阿莱赫姆始终受到进步的俄罗斯知识界的尊敬。除了跟高尔基有过亲密的交往外，他跟列夫·托尔斯泰、柯罗连科、契诃夫等杰出的俄罗斯作家也都经常通信。他的作品被广泛翻译成各种语言，受到世界各国人民的喜爱。仅在前苏联，截止到一九五九年三月，他的作品就印行了四百八十九版，销量达五百余万册。一九一六年三月五日他在纽约逝世。安葬时有几千人为他送行。

一九五九年，肖洛姆·阿莱赫姆诞辰一百周年之际，世界和平理事会决定将他列为世界文化名人，予以纪念。

汤 真

## 目 录

永生 .....	汤 真 译 1
菲雪尔老师 .....	汤 真 译 24
赎罪节的一件丑事 .....	汤 真 译 41
一报还一报 .....	汤 真 译 48
德莱福斯在卡斯里莱夫卡 .....	汤 真 译 65
着魔的裁缝 .....	汤 真 译 71
造化弄人 .....	戴 醍 译 113
时乖命蹇 .....	戴 醍 译 133
假如我是洛希尔 .....	陈珍广 译 144
倒霉的人 .....	张露蓓 译 148
神学教师波依阿斯 .....	卓琳晖 译 153
玛土撒拉 .....	萧文葳 译 161
《雅歌》 .....	陈珍广 译 172

## 永 生<sup>①</sup>

要是你愿意听的话，我给你讲个故事吧。有一次我惹了个麻烦，它差一点毁了我的一生。你知道我这是怎么搞的吗？无非因为我是—个没有经验的年轻人，太不机灵了。说到这点，我现在也绝不是聪明人，如果是个聪明人的话，我现在手头就会有一点钱了。俗语怎么说的？人若有钱，不但聪明，而且漂亮，并且能够像夜莺一样歌唱。

唔，照当时的风俗习惯，青年夫妇是住在女家的，我也住在岳父母家里。同时，按照当时的习惯，我整天坐在会堂<sup>②</sup>里读《托拉》<sup>③</sup>。我读的时候，不时地对几本闲书瞥上一眼，不过这得偷偷地瞥，不让我的岳父和岳母看到；我的岳父倒没有什么，不像我岳母那样；我岳母才是真正的一家之主。你简直可以说她是穿裤子的<sup>④</sup>。她什么事都一手抓，亲自为几个女儿挑选丈夫，亲自安排全部婚姻大事。我也是由她挑选出来的，她考问了我《托拉》，把我从拉季米什里带到了兹伏希尔。我是拉季米什里人，你知道——我是在那儿生的。那个城市的名字你准听到过吧，最近报纸上都登过。

---

① 即精神不死，死后升入天堂之意。

② 即犹太人的礼拜堂。

③ 托拉(Torah)，即摩西五经，为《圣经·旧约》开头的五卷：《创世记》、《出埃及记》、《利未记》、《民数记》和《申命记》。

④ 意为简直是个男子汉。女人是穿裙子的，男人才穿裤子。

我就这样住在兹伏希尔的岳母那儿，埋头学习兰彭的《迷途指津》<sup>①</sup>，简直可以说是足不出户，这样一直待到我不得不去登记服兵役的那一天。唔，按照习惯，我得振作一下，回到拉季米什里去，找出我的证件，看看能不能申请免役，同时为自己搞一张护照——要离开那个县份的话，护照是必须的。你可以说，这是我第一次大胆去见世面。为了证明我现在是个独立自主的人了，一切我都自己干，我到市场上去雇了一辆雪橇。上帝保佑我做了一桩便宜买卖。我碰到了一个刚巧要回到拉季米什里去的农夫，他有一辆新漆过的宽靠背的雪橇，两旁有翼梢，好像一只老鹰。但是我没有注意到，拉雪橇的是一匹白马，我岳母说，白马是不吉利的。“但愿我的话靠不住，”她说，“不过这一趟是不会顺利的。”“别瞎说了，”岳父忽然喝了一句，接着他立刻就后悔了，因为这一下他可要吃苦头啦。但是他对我低声说：“这是娘儿们的胡说八道。”我要上路了，开始收拾东西：我的塔列司<sup>②</sup>和经匣<sup>③</sup>，新烤的面包卷，几个零用的卢布，还有三个枕头——一个坐，一个靠，一个暖脚；然后就该走了。

于是我跟大家一一告别，动身上拉季米什里去了。这是严冬时节，路上的雪积得好硬，赶雪橇是最好不过了。马是匹白马，跑起来倒很平稳，像一股轻风似的。那赶马的原来是个沉默寡言的家伙，不管你问他什么话，他不是回答“呃—吓”（意思是“是”），就是回答“呃—呃”（意思是“不”），就这么两句，再没有别的话了。

我是吃完饭离开家的，我尽可能在车上坐得舒舒服服的，一个枕头用来坐，一个枕头靠，一个枕头暖脚。那匹马高视阔步地走

① 兰彭(Rambam, 1135—1204)，即迈摩尼狄斯(Maimonides)，犹太哲学家，《迷途指津》是他的哲学名著。

② 塔列司(Tallis)，犹太教男子晨祷时披在肩上的有穗饰的长方形披巾。

③ 经匣，装有记载《圣经》句子的羊皮纸的小匣子，犹太人祷告时把一匣放在头上，一匣系于左腕。

着，赶马的咯咯吆喝着，雪橇一路滑去。风呼呼地直吹，雪片在空中飞舞，像羽毛似的在我们周围茫茫一片。我心头很轻松，精神愉快。毕竟，这是我第一次独自个儿闯到世界上去啊。我是单独一个，自由自在，好不逍遥！我靠在雪橇背上，摊开手脚，像个老爷。但是在冬天，不管你穿得多暖，当寒气透入你的身体时，你还是会感到最好找个什么地方停下来，暖和一下，歇一会儿，然后再赶路。于是我开始幻想着暖和的客栈，沸滚的茶炊，新鲜的炖肉，热腾腾的肉汁。这样想着想着，搞得我一心只想吃东西了。我真的肚子饿啦。我就向赶车的打听客栈，问他离客栈还远吗。他回答说，“呃—呃”，意思是“不”。我问他快到了吧，他回答说，“呃—吓”，意思是“是”。“还有多少路呢？”我问。但他不回答了，不管你怎样问，他也不回答。

我心里想，要是赶车的是个犹太人的话，那就不同啦。他就会告诉你客栈在哪儿，客栈是谁开的，老板叫什么名字，他有几个孩子，客栈是他付多少钱租来的，他能赚多少钱，他开那个客栈有多久了，那客栈以前是谁开的——总而言之，他会把什么都告诉你。我们犹太人是一个奇怪的民族。

我坐在雪橇上，心里幻想着暖和的客栈，眼前出现了一个热腾腾的茶炊，以及别的这一类好东西，一直到上帝对我发了慈悲。赶车的对马咯咯喝了几声，雪橇微微往旁边一歪，我们前面出现了一幢覆盖着白雪的灰色小房子啦。这是一家乡村客栈，孤零零地坐落在一片广漠的雪地上，好像一块被人丢弃和遗忘了的墓碑。

赶车的鞭子一挥，雪橇赶到客栈那儿，他把马和雪橇拉进马房，我径直走进客栈去。推开店门，我立刻站住了。我看到什么啦？屋子中央地板上躺着一具尸体，上面盖了一层黑布，头部两个铜烛台上点着两支小小的蜡烛。几个衣衫褴褛的小孩围在尸体旁边，他们一边用拳头敲自己的脑袋，一边尖声哀叫着：“妈啊！妈啊！”一个又高又瘦的男人，长着一双又长又细的腿，穿一件完全不

合时令的夏天的破上衣，正在屋里迈着大步走过来，一边绞着双手，一边自言自语：“叫我怎么办？叫我怎么办？我真不知道该怎么办啦！”

我立刻明白我碰上什么好事情啦！我首先想到，快点跑开吧。我正准备要走，但听见背后那扇门砰的一声，我觉着我的脚在地上粘住了。我再也挪不开了。那个长腿的高个子看见了我这个陌生人，便像一个求救的人那样，伸出两条胳膊，向我跑了过来。

“你看我有多不幸啊？”他说，指指那几个哭哭啼啼的孩子。“可怜的小家伙……他们的妈刚刚死，叫我怎么办？叫我怎么办？我简直不知道怎么办啦！”

“生死由命啊，”我说，用在这种场合常说的一句话来安慰他。但他打断了我的话头。

“她在去年就已经跟死人没什么两样了，可怜的人。得的是肺病。她只求早点死。现在她倒死啦，我们可糟啦，困在这块荒凉的地方。我有什么办法？到村上去找一辆货车，把她带到镇上去？我怎么能丢下这几个孩子，让他们孤零零地留在这田野里呢？而且天快黑啦。上帝啊，叫我怎么办？叫我怎么办？我简直不知道做什么才好！”

那人说着说着就哭了，真怪，他哭时并没有眼泪，好像是在笑，同时他的嘴唇中发出一种怪声音，又好像是咳嗽。当时我的手脚都软了。谁还会想到肚子饿？谁还会顾到寒冷？

我忘了一切，对他说道：“我是打兹伏希尔回到拉季米什里去的，有一辆很好的雪橇。如果你说的市镇离这儿不远的话，我可以把这辆雪橇借给你，我在这里等着，如果时间不太久的话。”

“愿你长寿！”他喊道，“做了这件好事，你一定会永生的！一定的，永生！”他大声说着，用双臂抱住了我。“市镇离这里不远，只有四五俄里路。不消一个钟头，我就把雪橇送回来。你会永生的，真的！永生！孩子们，别跪在地上了，过来谢谢这位年轻人。吻吻他

的手，他的脚！他把雪橇借给我，把你妈送到墓地上去。永生！一定的，永生！”

这个消息并没怎么使孩子们高兴。他们一听父亲说要把他们的母亲带走了，大家立刻又扑在母亲的身旁，开始比以前更响地哭起来。不过这到底是一个好消息，竟有一个人愿意帮他们的忙。是上帝亲自把他派来的。他们望着我，好像望着救世主，几乎把我当做以利亚<sup>①</sup>啦；而我也坦白地对你说吧，我自己也觉得我是个了不起的人物。我觉得我自己的身材突然魁梧了起来，变成了大家所说的英雄。我随时可以拔山倒海，颠倒乾坤。对我来说，世界上没有什么困难的事，于是乎，下面这几句话不由自主地从我的嘴中溜了出来：

“听我说，由我来把她带去吧，就是说，由我的赶车人和我把她运去。这样就解决了你的困难，省得你自己去，而把孩子丢在这儿。”

我越往下讲，几个孩子哭得越厉害。他们仰头望着我，好像望着一个从天而降的天使，而我也觉得自己的身体越来越高，差不多要碰到天了。那当儿，我完全忘了我是向来怕碰死人的，我亲手把那个女人搬出来，把她抬上了雪橇。我不得不答应赶车的再给他半个卢布，而且当场给他喝了一杯威士忌。开始时他搔搔后颈，鼻子里咕噜咕噜的。但是喝过三杯酒，他就心软了，于是我们就动身上路了。雪橇上一共三人，赶车的、我和那个客栈老板娘哈华·尼哈玛。这是她的名字，哈华·尼哈玛，拉法尔·米海依尔的女儿。我到今天还记着这名字，就好像这是今天上午的事，因为当时我一路上一直背着这个她丈夫临别时跟我讲了好几遍的名字。等正式落葬时，得把她的全名告诉他们。所以我一路上自个儿背着：“哈华·

---

① 以利亚(Elijah)，耶稣降生前九世纪的希伯来大预言家，见《圣经·旧约·列王记》。

尼哈玛·拉法尔·米海依尔的女儿。哈华·尼哈玛·拉法尔·米海依尔的女儿。哈华·尼哈玛·拉法尔·米海依尔的女儿。”但是当我不住地背着这个女人的名字时，她丈夫的名字却完全给忘掉了。他的名字他也告诉过我，并且他向我保证说，我一到镇上，只消提起那个名字，就立刻会有人来把尸体搬去，这样我就可以径自上路了。他在镇上是很出名的，他说。他年年过节都要上那儿去，把钱捐给会堂，捐给浴堂，各个地方他都出过不少钱。他还告诉我——我脑子里装满了他嘱咐我的话——我应该上什么地方，应该怎么说，应该怎么做，可结果我却把这些话忘了个一干二净。你也许会说，至少还有一句半句话记得吧。但是没有。一句也记不得了。

我的全部思想都集中在一件事情上——我是在运送一个死了的女人呀。光是这件事就够叫我把一切事情都忘掉，甚至于把自己的名字都忘掉了；因为从很小的时候起，我就怕死人怕得要命。除非给我一大笔钱，否则我才不愿单独跟一具尸首待在一起呢。现在，我觉得那两只半睁的、呆呆的眼睛好像在凝视着我，那两片阴沉沉的紧闭的嘴唇随时会张开来似的，而且我好像还能听到一种奇怪的、仿佛是从一个坟墓里发出来的声音，那声音多可怕啊，一想到它，我简直就要昏过去了。我觉得那些关于死人的故事，关于人们一吓就给吓得丧魂落魄、发疯发狂，或者吓得不能出声的故事，可不是凭空说说的。

我们三个，就这样一路赶去。我分了个枕头给那个死了的女人垫着；我把她横放在雪橇上，刚好在我的脚底下。为了使自己摆脱不愉快的思想，我就不再去看尸体。我望着天空，轻轻地背着：“哈华·尼哈玛·拉法尔·米海依尔的女儿。哈华·尼哈玛·拉法尔·米海依尔的女儿！”一直念到这名字在我脑子里颠倒了，我发现自在念着：“哈华·拉法尔·尼哈玛·米海依尔的女儿”和“拉法尔·米海依尔·哈华·尼哈玛的女儿”。

我没有注意到，这时天已经越来越黑了。风一个劲地刮着，越刮越猛，雪不断地落下来，后来积雪已深得我们连路都找不到了。雪橇东冲西闯，没有方向，赶车的先是轻声抱怨，后来他越说声越大、越骂越厉害了。错不了，他是在咬牙切齿地诅咒我呐。我问他：“你怎么啦？”他向雪中啐了一口唾沫，恶狠狠地向我转过身来。那副愤怒的样儿真叫我吓了一跳。“瞧你干的好事！”他喊道，“你是我和我这匹马的催命鬼！”因为这件事，因为我们在雪橇上装了一个死女人，那匹马迷了路啦，现在我们正在这儿乱奔乱闯，天知道我们要乱闯到什么时候才算完呢。天已差不多黑了，过一会儿我们就会真的迷路的。

听到这个好消息，你能说什么呢！我真想马上就回到那个客栈去，卸掉我们的“行李”，管它什么永生不永生。但是赶车的说，现在为时已晚。我们既不能前进，也没法后退。我们现在正在田野中间乱闯，鬼知道是在什么地方。路都给雪遮没了，天黑得像个锅子。太晚了。马累得要命。但愿那个客栈老板以及天下所有的客栈老板都不得好死！为什么在那个客栈歇脚之前赶车的不摔断一条腿？为什么他在答应干这件傻事之前，喝第一杯威士忌时没有噎死，而偏要为了半个倒霉的卢布，和他的可怜的小马一起死在这个荒野上？至于他自己，那倒没有什么。他不得好死，要在这儿送命，也许是命中注定的。但是那匹可怜的小马，它又犯了什么来着？一匹无辜的牲口，干吗要这样来丧命？

我可以发誓说，他的声音好像在哭呐。为了使他高兴点，我对他说，我将再给他加半个卢布，再给他喝两杯威士忌。他一听这话，勃然大怒，毫不含糊地告诉我说，如果我再不住嘴，他就把雪橇上载的东西全部丢出去。我心里想：要是他把那具尸首和我丢到雪地里，那我怎么办呢？谁说得定，这样一个家伙一发脾气会干出什么事来？我还是不要开口为妙。我裹着枕头坐在雪橇上，竭力不让自己打瞌睡。因为第一，一个人面前放着一具尸首，他怎么可

以睡觉呢？第二，我听人家说，冬天时节，决不能在露天里睡觉，一睡着的话，你就会永远醒不过来。

可是，由不得自己做主，我的眼睛老是禁不住地闭拢来。那当儿，只要让我稍微打个盹，无论要我给什么我都愿意啊。我不住地擦眼睛，但是眼睛总不听我使唤。它们老是慢慢地闭拢来，睁开了，又闭拢了。雪橇在又软又厚的白雪上滑去，一阵奇妙的适意的麻木，穿过我的四肢，我感到一种异乎寻常的宁静降临到了我身上。我希望能永远地永远地保持这种适意的麻木和宁静。我希望能够永远这样。但是有一股无名的力量，我也不知道是打哪儿来的，站在一旁截截我。“别睡觉！别睡！”我好不容易睁开了眼，那股麻木劲儿消失了，变成了一阵彻骨的寒意，而宁静则变成了恐惧、畏缩、忧郁——愿主怜悯我吧。我觉着那具尸首在动啦，她掀开了盖着的那块布，用一双半睁的眼睛瞅着我，好像在说：“你干吗要跟我作对，年轻人？你干吗把我这个死了的女人、几个孩子的母亲拖了来，结果又不把我送到圣地上去？”

风在刮。好像是一个人在尖声哀叫，嘘嘘的，直对着我的耳朵，在向我吐露着一桩可怕的秘密。可怕的念头，骇人的想像，一桩接一桩在我心头闪过，我觉得我们好像已经全部埋在雪底下啦，我们全给埋住了，赶车的、马、死人和我。我们都死了，我们全死了。只有那具尸首——真奇怪！——只有那个死了的女人，客栈老板娘，是活的！

突然我听见赶车的在高兴地咯咯吆喝他的马，在黑暗中向上帝道谢，叹气，在身上画十字。我坐起身来，向四周看去。远处有一线灯光，朦朦胧胧的，一会儿灭，一会儿亮。是一幢房子吧，我想，谢天谢地。我转向赶车的。“我们一定是找到路啦，”我说，“我们离镇上不远了吧？”

“呃一吓，”赶车的说，还是那副简短的腔调，不过没有一点怒气了。我真想搂住他的阔肩膀，吻吻他；听到他这声愉快而简短的